

#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收到股东黄林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黄林华先生于2010年12月22日、2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合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2,841,588股；2010年12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7,150,000股；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29日、2011年3月2日、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合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2,163,110股；2010年10月2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3,000,000股。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减持15,154,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75%。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上述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1、黄林华先生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本公司股份49,89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82%。

2、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2,6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46%。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黄林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9,904,4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102%；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7,516,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51%。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7,421,3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53%。

本次减持情况详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九日